

附件 1

2024 年市重点民生实事任务责任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标准要求	计划投资 (万元)	资金来源	计划完成时间节点	牵头单位	实施单位	相关单位
1	中心城区停车场改造项目	对中心城区范围内 12 个停车场进行升级改造,规划建设停车泊位约 1200 个。	3000	企业自筹及项目贷	3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20%; 6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40%; 9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80%; 11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100%。	市城市管理局	鼎信公司	涪陵区、平桥区人民政府、羊山新区管委会、市公安局
2	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项目	新建改扩建中小学 9 所,其中新建 5 所、改扩建 4 所,新增小学学位 9625 个、普通高中学位 7100 个。	87000	中央预算内资金、国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支持资金、专项债券、银行融资贷款和财政资金	3 月底前,完成 9 所学校开工前手续办理,并开工建设 5 所; 6 月底前 9 所学校全部开工建设。其中,3 所主体完工,并着手装饰施工; 9 月底前 6 所主体完工,完工率为 67%。其中 2 所装饰完成并投入招生使用。 12 月底,9 所主体完工,完工率 100%。	市教育体育局	涪陵区、平桥区、罗山县、潢川县、新县、息县、商城县、固始县人民政府	市财政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3	加强雨污水管网建设	全市新建改造雨污水管网 100 公里以上,不断提升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能力。其中,市中心城区完成雨污水管网建设改造 30 公里以上,各县完成 70 公里以上,持续提升市县建成区污水处理厂浓度,确保污水处理率达 98% 以上。	30000	特别国债、中央专项资金和平台公司资金	4 月底前,建立雨污水管网台账。(中心城区 30 公里,各县 10 公里); 7 月底前,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60%; 10 月底前,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80%; 12 月底前,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100%。	市城市管理局	华信公司	各县区人民政府
4	推进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	新建公共服务充电桩(枪)1000 个以上,解决新能源汽车充电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。	4500	企业自筹及项目贷	3 月底前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20%; 6 月底前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40%; 9 月底前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80%; 11 月底前完成完成总工程量 100%。	市城市管理局	鼎信公司、各县区人民政府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标准要求	计划投资 (万元)	资金来源	计划完成时间节点	牵头单位	实施单位	相关单位
5	建设市级区域医疗中心	依托市人民医院呼吸内科专业、市人民医院肿瘤专业、市中医院中医脑病专业、市妇幼保健院儿童保健专业、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创面修复专业、固始县人民医院肾病医学专业、息县人民医院消化专业、光山县人民医院神经外科专业等建设8个市级区域医疗中心。	2957	争取市、县财政补助资金、医院专项债、医院自筹资金等	3月底前各建设单位制定建设实施方案； 6月底前进行人员培训学习、按计划购置诊疗设备； 9月底前完成增设亚专业学科； 12月底前完成诊疗范围内的覆盖病种比例，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提升5%；疑难危重病种覆盖率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提升5%，提高治疗水平。	市卫生健康委	固始县、息县、光山县人民政府，市人民医院、市中医院、市妇幼保健院、信阳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	市财政局，固始县、息县、光山县人民政府
6	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改造	对全市建成于2000年以前（及部分2000-2005年）市政配套设施不完善、社区服务设施不健全、居民改造意愿强烈、具备改造条件的100个以上老旧小区进行改造提升。	85000	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和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资金	4月底前全部开工； 6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40%； 9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70%； 10月底前完成总共工程量85%； 11月底前全部改造任务完成95%以上，进入收尾工作； 12月底前，全部完成改造任务，并完成竣工验收工作。	市住房城乡建设局	各县区人民政府	市财政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信阳供电公司、市供水集团、河南有线信阳分公司、中国移动信阳分公司、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、中国联通信阳分公司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标准要求	计划投资 (万元)	资金来源	计划完成时间节点	牵头单位	实施单位	相关单位
7	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	针对全市 1000 个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农村地区国省道平交路口新增交通安全设施,其中十字型路口 290 个,每个路口增设 6 条减速带、2 个照明灯、2 个爆闪灯、2 个路口提示牌、2 个让行标志;T 型路口 710 个,每个路口增设 3 条减速带、1 个照明灯、2 个爆闪灯、2 个路口提示牌、1 个让行标志;在 2023 年 75 个发生过亡人道路交通事故的路口,安装道路安全预警系统 150 套;开展不少于 100 场的“美丽乡村行”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。	3122	省交通运输厅及市财政局;县区财政	3 月底前完成前期准备工作。 8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50%; 10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80%; 11 月底前完成总工程量 100%。 每月完成十场“美丽乡村行”交通安全巡回宣讲。	市公安局、市交通运输局	各县区人民政府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
8	建设美好邻里中心	在市县中心城区所有街道(39 个)因地制宜至少建成 1 所美好邻里中心,提供养老助老、社区助餐、家政便民、文化娱乐等服务,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的养老服务体系。	4000	财政资金和福彩公益金	3 月底前完成项目选址; 4 月底前完成项目规划设计; 5 月底前办理前期手续; 8 月底前,完成项目建设; 10 月底前,实现稳步运营。	市民政局	各县区人民政府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商务局
9	建设大别山青年就业创业中心	到 2024 年底,全市建成 11 个(每个县区 1 个)大别山青年就业创业中心,进一步健全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体系,助力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,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创业。	35910	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	3 月底前完成前期准备工作; 6 月底前开工率达 100%; 9 月底前完工率 30%; 10 月底前完工率 60%; 11 月底前完工率 100%; 12 月底前完成试运营。	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各县区人民政府	各县区人民政府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标准要求	计划投资 (万元)	资金来源	计划完成时间节点	牵头单位	实施单位	相关单位
10	推进新型文化空间建设	打造新型文化空间“信阳样板”，创新文旅融合“嵌入式”服务，在商圈、社区、广场、景区、乡村，建设“多元业态融合、主客共享体验、在地文化传播”的城市书房、文化驿站、文创街区、文化礼堂、村史馆、非遗工坊（传习所）、文博艺术空间、主题民宿、露营基地、茶庄园、游客服务中心等新型文化空间。全市 2024 年新增 50 家，力争 2024 年底前全市达到 500 家。	4000	财政资金、争取中央（省）补助资金、社会资金等	3 月底前各县区完成项目申报； 6 月底前续建项目主体完工，新建项目全面开工； 9 月底前新建项目主体完工率达到 90%； 12 月底前投入使用。	市文化广电旅游局	各县区人民政府	市委宣传部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乡村振兴局
	合计		270289					